

山东省教育厅

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做好“留学服务一件事”宣传推广 工作的通知

各市教育（教体）局，各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2024年度新一批重点事项清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4〕53号）要求，进一步提升留学服务质量，让留学服务触达更多出国和留学回国人员，现就做好我省“留学服务一件事”宣传推广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服务内容

“留学服务一件事”相关业务包括自费出国留学人员存档服务、国家公派留学人员派出服务、国（境）外学历学位认证、留学人员就业报到、个人因私出入境记录查询、企业营业执照信息核验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、个人身份信息核验（户籍信息）等8个事项，业务受理机构为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，参与单位有公安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、市场监管、移民管理等部门。

二、服务对象

申请出国留学人员及留学回国人员。

三、办理渠道

申请出国留学人员及留学回国人员可登录山东政务服务网 (<http://www.shandong.gov.cn/col/col194091/>) 省级站点或各市站点，进入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专区，点击“教育”—“留学服务一件事”，选择需要办理的事项进行线上办理，也可使用手机下载“爱山东”政务服务 APP 或通过“爱山东”政务服务微信小程序进入移动端办理相关业务（详见附件）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各市各校要多形式、多渠道做好“留学服务一件事”的宣传工作，重点面向本地本校拟出国留学人员、外语特色类学校学生、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生以及留学回国人员进行推广，进一步提高公众知晓度，让更多群众享受高效便利服务。

附件：“留学服务一件事”业务办理渠道

山东省教育厅

2025年2月21日

附件

“留学服务一件事”业务办理渠道

PC 端:

登录山政务服务网:

<http://www.shandong.gov.cn/col/col94091/>

选择“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”，点击进入“个人一件事”，选择“教育”，选择“留学服务一件事”，点击“立即办理”。

移动端:

扫描“爱山东”政务服务 APP 并下载或扫描“爱山东”政务服务微信小程序，进入“特色专区”，选择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，选择“留学服务一件事”，选择在线办理。

